

法務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
130號

承辦人：周岐蓉

電話：02-21910189#2531

電子信箱：emma2327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法綜決字第110001908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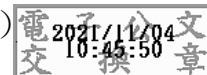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A11000000F_1100019083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央選舉委員會為宣導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，業已
製作2支電視廣告及1支網路影片，請協助宣導周知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依中央選舉委員會110年11月2日中選綜字第1103050518號
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部直屬各機關（已副知所屬，無庸轉行）

副本：臺灣高等檢察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法務
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

中央選舉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0F
承辦人：徐易麟
電話：02-2356-5114
傳真：02-2397-2523
電子信箱：news@cec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日
發文字號：中選綜字第11030505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加強宣導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，本會製作2支電視廣告及1支網路影片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宣導短片主軸包括投票日期時間、投票時應注意事項及選務防疫措施，並宣導本會辦理公民投票之便民與選務公正措施。
- 二、請協助透過多元媒體加強宣導並轉知所屬：
 - (一)官網及臉書：各部會及所屬機關、學校。
 - (二)電視牆或戶外公共媒體：部分部會及所屬機關、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、戶政事務所、國營事業、學校。
- 三、旨揭宣導短片電子檔請至雲端(<https://reurl.cc/pxKVqa>)下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(中央選舉委員會除外)、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、直轄市、縣(市)選舉委員會

副本：本會綜合規劃處

